

**2022 年度
长沙市林业局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长沙市林业局单位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 十、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三、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四、关于 2022 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长沙市林业局单位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市林业局贯彻落实中央、省委和市委关于林业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林业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

(二)负责林业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的监督管理。拟订林业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的政策、规划、标准并组织实施。按规定起草相关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组织开展森林、湿地、荒漠和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动态监测与评价。

(三)组织林业生态保护修复和造林绿化工作。组织实施林业重点生态保护修复工程，指导公益林和商品林的培育，指导、监督全民义务植树、城乡绿化工作，组织指导林木花卉工作。指导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检疫工作。承担林业应对气候变化的相关工作。承担市绿化委员会的具体工作。

(四)负责森林、湿地资源的监督管理。组织编制并监督执行全市森林采伐限额。负责林地管理，拟订林地保护利用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公益林划定和管理工作，管理国有森林资源。负责湿地生态保护修复工作，拟订湿地保护规划和相关标准，监督管理湿地的开发利用。

(五)负责监督管理石漠化防治工作。组织开展荒漠调查，组织拟订防沙治沙、石漠化防治及沙化土地封禁保护区建设规划，拟订相关标准，监督管理沙化土地的开发利用，组织、指导建设项目对土地沙化影响的审核，组织沙化灾害预测预报和应急处置。

(六)负责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监督管理。组织开展陆生

野生动植物资源调查，拟订及调整市级重点保护的陆生野生动物、植物名录，指导陆生野生动植物的救护繁育、栖息地恢复发展、疫源疫病监测，监督管理陆生野生动植物猎捕或采集、驯养繁殖或培植、经营利用，按分工监督管理野生动植物进出口。

(七)负责监督管理各类自然保护地。拟订各类自然保护地规划和相关标准。负责国家公园设立、规划、建设和特许经营等工作。负责省委、省政府委托市政府或由市政府直接行使所有权的国家公园等自然保护地的自然资源资产管理和国土空间用途管制。提出新建、调整各类自然保护地的审核建议并按程序报批，组织审核世界自然遗产的申报，会同有关部门审核自然与文化双重遗产的申报。负责生物多样性保护相关工作。

(八)负责推进林业改革相关工作。拟订集体林权制度、国有林场等重大改革意见并监督实能。拟订农村林业发展、维护林业经营者合法权益的政策措施，指导农村林地承包经营工作。开展退耕还林还湿，负责天然林保护工作。

(九)拟订林业资源优化配置及木材利用政策，拟订相关林业产业标准并监督实施，组织、指导林产品质量监督，指导生态扶贫相关工作。

(十)指导国有林场基本建设和发展，组织林木种子、草种种质资源普查，组织建立种质资源库，负责良种选育推广，监督管理林木种苗、草种生产经营行为，监管林木种苗、草种质量。监督管理林业生物种质资源、转基因生物安全、植

物新品种保护。

(十一)指导全市森林公安工作，监督管理森林公安队伍，组织指导上全市林业重大违法案件的查处，组织指导全市林业和自然保护区行政执法和监管工作，负责城区林业行政执法工作。指导林区社会治安治理工作。

(十二)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森林火灾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指导开展防火巡护、火源管理、防火设施建设等工作。组织指导国有林场林区开展宣传教育、监测预警、督促检查等防火工作。必要时，可以提请市应急局，以市应急指挥机构名义，部署相关防治工作。负责全市国有林场、生态动物园、风景名胜区的安全生产监督管理。

(十三)监督管理林业资金和国有资产，提出林业预算内投资、财政性资金安排建议，按市政府规定权限，审核市级规划内和年度计划内投资项目。参与拟订林业经济调节政策，组织实施林业生态补偿工作。

(十四)负责林业科技、教育和外事工作，指导全市林业人才队伍建设，组织实施林业国际交流与合作事务，承担湿地、防治荒漠化、濒危野生动植物等国际公约履约工作。

(十五)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六)职能转变。市林业局要切实加大生态系统保护力度，实施重要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工程，加强森林、湿地监督管理的统筹协调，大力推进国土绿化，保障国家生态安全。加快建立以国家公园为主体的自然保护地体系，统一推进全

市各类自然保护地的清理规范和归并整合，构建统一规范高效的国家公园体制。

(十七)有关职责分工。

1.关于城乡绿化规划编制、调整及管理的职责分工全市自然资源规划局会同市林业局、市城管执法局组织城乡绿化规划的编制(包括城乡绿地系统专项规划、绿线规划等);市自然资源规划局会同市林业局、市城管执法局组织涉及园林绿化规划的控规编制、修改及建设项目的审批。

2.关于湿地保护的职责分工。市林业局负责对湿地保护工作进行组织、协调、指导和监督。市自然资源规划局、市生态环境局、市水利局、市农业农村局等相关部门根据各自职责，做好相应的湿地保护工作。

3.关于食用林产品(水果除外)及林副产品管理的职责分工。市林业局负责食用林产品(水果除外)及林副产品生长环节到进入批发、零售市场或者生产加工企业前的质量安全监督管理。食用林产品(水果除外)及林副产品进入批发、零售市场或者生产加工企业后，由市市场监管局监督管理。两部门建立食品安全追溯机制，加强协调配合和工作衔接。

4.关于自然灾害防救的职责分工。

(1)关于城乡绿化规划编制、调整及管理的职责分工。市自然资源规划局会同市林业局、市城管执法局组织城乡绿化规划的编制(包括城乡绿地系统专项规划、绿线规划等);市自然资源规划局会同市林业局、市城管执法局组织涉及园林绿化规划的控规编制、修改及建设项目的审批。

(2) 关于湿地保护的职责分工。市林业局负责对湿地保护工作进行组织、协调、指导和监督。市自然资源规划局、市生态环境局、市水利局、市农业农村局等相关部门根据各自职责，做好相应的湿地保护工作。

(3) 关于食用林产品(水果除外)及林副产品管理的职责分工。市林业局负责食用林产品(水果除外)及林副产品生长环节到进入批发、零售市场或者生产加工企业前的质量安全监督管理。食用林产品(水果除外)及林副产品进入批发、零售市场或者生产加工企业后，由市市场监管局监督管理。两部门建立食品安全追溯机制，加强协调配合和工作衔接。

(4) 关于自然灾害防救的职责分工。

①市应急局负责组织编制全市总体应急预案和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专项预案，综合协调应急预案衔接工作，组织开展预案演练。按照分级负责的原则，指导自然灾害类应急救援;组织协调较大灾害应急救援工作，并按权限作出决定;承担市应对较大灾害指挥部工作，协助市委、市政府指定的负责同志组织较大及以上灾害应急处置工作。组织编制综合防灾减灾规划，指导协调相关部门森林火灾、水旱灾害、地震和地质灾害等防治工作;建立健全市自然资源规划局、市水利局、市气象局、市林业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城管执法局、市公安局等多部门参与的自然灾害信息资源获取和共享机制，建设统一的应急指挥管理综合信息平台，建立监测预警和灾情报告制度，依法统一发布灾情。开展多灾种和灾害链综合监测预警，指导开展自然灾害综合风险评估。负责森

林火情监测预警工作，发布森林火险、火灾信息。

②市自然资源规划局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地质灾害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组织指导协调和监督地质灾害调查评价及隐患的普查、详查、排查；指导开展群测群防、专业监测和预报预警等工作，指导开展地质灾害工程治理工作；承担地质灾害应急救援的技术支撑工作。

③市林业局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森林火灾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指导开展防火巡护、火源管理、防火设施建设等工作；组织指导国有林场林区开展防火宣传教育、监测预警、督促检查等工作。

④必要时，市自然资源规划局、市水利局、市林业局等部门可以提请市应急局，以市相关应急指挥机构名义部署相关防治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内设机构设置。长沙市林业局内设机构包括 10 个：办公室、造林绿化处(市绿化委员会办公室、市退耕还林办公室)、森林资源管理处、野生动植物保护处、自然保护地管理处(国家森林公园管理办公室)、财务处、人事处、行政审批和政务服务处(政策法规处)、规划科技处、森林防火处，另设有机关党委(纪委)机构。

（二）决算单位构成。长沙市林业局 2022 年部门决算汇总公开单位构成包括：长沙市林业局本级以及 6 家局属单位。

- 1.长沙市林业局本级
- 2.长沙市森林保护站
- 3.长沙市林业技术推广站
- 4.长沙市林木种苗管理站
- 5.长沙市林业调查设计队
- 6.长沙市林业和园林综合执法支队
- 7.长沙生态动物园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长沙市林业局

2022 年度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金 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6,259.9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7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1,659.44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4,592.6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7.16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6,259.90	本年支出合计	58	16,259.9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0
	30			61	
总 计	31	16,259.90	总 计	62	16,259.9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总表

部门：长沙市林业局

2022 年度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 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6,259.90	16,259.9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70	0.7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0.50	0.5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105	专项业务	0.50	0.5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2	组织事务	0.20	0.2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20	0.2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1,659.44	11,659.44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21.09	121.09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21.09	121.09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1,538.35	11,538.35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1,538.35	11,538.35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4,592.60	4,592.6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	农业农村	4.06	4.06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05	农垦运行	4.06	4.06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	林业和草原	4,588.54	4,588.54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01	行政运行	1,754.32	1,754.32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9.29	309.29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04	事业单位	1,485.70	1,485.7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06	技术推广与转化	11.06	11.06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7.58	7.58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11	动植物保护	186.61	186.61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13	执法与监督	19.08	19.08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56.77	56.77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758.13	758.13	0.00	0.00	0.00	0.00	0.00
214	交通运输支出	7.16	7.16	0.00	0.00	0.00	0.00	0.00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1.18	1.18	0.00	0.00	0.00	0.00	0.00
2140106	公路养护	1.18	1.18	0.00	0.00	0.00	0.00	0.00
21499	其他交通运输支出	5.98	5.98	0.00	0.00	0.00	0.00	0.00
2149999	其他交通运输支出	5.98	5.98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长沙市林业局

2022 年度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6,259.90	9,570.03	6,689.87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70	0.00	0.70	0.00	0.00	0.0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0.50	0.00	0.50	0.00	0.00	0.00
2013105	专项业务	0.50	0.00	0.50	0.00	0.00	0.00
20132	组织事务	0.20	0.00	0.20	0.00	0.00	0.00
2013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20	0.00	0.2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1,659.44	6,330.01	5,329.43	0.00	0.00	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21.09	0.00	121.09	0.00	0.00	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21.09	0.00	121.09	0.00	0.00	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1,538.35	6,330.01	5,208.34	0.00	0.00	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1,538.35	6,330.01	5,208.34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4,592.60	3,240.03	1,352.57	0.00	0.00	0.00
21301	农业农村	4.06	0.00	4.06	0.00	0.00	0.00
2130105	农垦运行	4.06	0.00	4.06	0.00	0.00	0.00
21302	林业和草原	4,588.54	3,240.03	1,348.52	0.00	0.00	0.00
2130201	行政运行	1,754.32	1,754.32	0.00	0.00	0.00	0.00
213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9.29	0.00	309.29	0.00	0.00	0.00
2130204	事业单位	1,485.70	1,485.70	0.00	0.00	0.00	0.00
2130206	技术推广与转化	11.06	0.00	11.06	0.00	0.00	0.00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7.58	0.00	7.58	0.00	0.00	0.00
2130211	动植物保护	186.61	0.00	186.61	0.00	0.00	0.00
2130213	执法与监督	19.08	0.00	19.08	0.00	0.00	0.00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56.77	0.00	56.77	0.00	0.00	0.00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758.13	0.00	758.13	0.00	0.00	0.00
214	交通运输支出	7.16	0.00	7.16	0.00	0.00	0.00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1.18	0.00	1.18	0.00	0.00	0.00
2140106	公路养护	1.18	0.00	1.18	0.00	0.00	0.00
21499	其他交通运输支出	5.98	0.00	5.98	0.00	0.00	0.00
2149999	其他交通运输支出	5.98	0.00	5.98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长沙市林业局

2022 年度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 金预算财 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财政 拨款
栏 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6,259.9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70	0.7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0.00	0.00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00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1,659.44	11,659.44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4,592.60	4,592.6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7.16	7.16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0.00	0.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27	16,259.90	本年支出合计	59	16,259.90	16,259.90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 计	32	16,259.90	总 计	64	16,259.90	16,259.9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长沙市林业局

2022 年度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6,259.90	9,570.03	6,689.8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70	0.00	0.7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0.50	0.00	0.50
2013105	专项业务	0.50	0.00	0.50
20132	组织事务	0.20	0.00	0.20
2013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20	0.00	0.2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1,659.44	6,330.01	5,329.43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21.09	0.00	121.09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21.09	0.00	121.09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1,538.35	6,330.01	5,208.34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1,538.35	6,330.01	5,208.34
213	农林水支出	4,592.60	3,240.03	1,352.57
21301	农业农村	4.06	0.00	4.06
2130105	农垦运行	4.06	0.00	4.06

21302	林业和草原	4,588.54	3,240.03	1,348.52
2130201	行政运行	1,754.32	1,754.32	0.00
213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9.29	0.00	309.29
2130204	事业单位	1,485.70	1,485.70	0.00
2130206	技术推广与转化	11.06	0.00	11.06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7.58	0.00	7.58
2130211	动植物保护	186.61	0.00	186.61
2130213	执法与监督	19.08	0.00	19.08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56.77	0.00	56.77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758.13	0.00	758.13
214	交通运输支出	7.16	0.00	7.16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1.18	0.00	1.18
2140106	公路养护	1.18	0.00	1.18
21499	其他交通运输支出	5.98	0.00	5.98
2149999	其他交通运输支出	5.98	0.00	5.9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长沙市林业局

2022 年度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122.0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93.3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133.07	30201	办公费	45.75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495.61	30202	印刷费	2.26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2,159.69	30203	咨询费	1.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178.53	30205	水费	0.05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44.54	30206	电费	5.46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04.66	30207	邮电费	4.16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11.48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10.48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3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1.28	30211	差旅费	6.2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545.6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607.02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54.67	30215	会议费	0.2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3.54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1,017.34	30217	公务接待费	0.57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9.87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1.4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6.02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7	30229	福利费	0.73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6.68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6.35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7.39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99.93			
人员经费合计		9,176.67	公用经费合计				393.3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长沙市林业局

2022 年度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我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长沙市林业局

2022 年度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我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长沙市林业局

2022 年度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50.50	0.00	142.83	67.83	75.00	7.67	122.96	0.00	120.75	67.83	52.92	2.2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支总计 16,259.9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0.56 万元，减少 0.003%，主要是因为：2021 年度收、支含市林业调查设计队结转资金 0.77 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入合计 16,259.90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6,259.90 万元，占 10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支出合计 16,259.9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9,570.03 万元，占 58.86%；项目支出 6,689.87 万元，占 41.14%；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16,259.9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21 万元，增长 0.001%，主要是因为在职人员、退休人员和临聘人员的奖金政策性调整。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6,259.90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00%，与上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

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0.21 万元，增长 0.001%，主要是因为在职人员、退休人员和临聘人员的奖金政策性调整。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6,259.90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0.70 万元，占 0.004%；城乡社区（类）支出 11,659.45 万元，占 71.707%；农林水（类）支出 4,592.60 万元，占 28.245%；交通运输(类)支出 7.16 万元，占 0.044%。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15,216.18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16,259.9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6.86%，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专项业务（项）。该科目年初未申请财政拨款预算，支出决算为 0.50 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长沙市政法委下达给长沙生态动物园的平安和谐模范城市专项奖励资金，安排用于该单位运转经费。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行政运行(项)。该科目年初未申请财政拨款预算，支出决算为 0.20 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安排用于市直机关干部子女统筹医疗费。

3.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该科目年初未申请财政拨款预算，支出决算为 121.09 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

原因是该款项为市财政下拨专项，用于支付鸟网进度款。

4.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年初预算为 11,922.2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538.3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00%，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一是受新冠疫情影响创收能力下降，导致收入减少，无法完成预算金额。二是年中下达安全隐患整改资金 100 万元，实际支出 92.43 万元。

5.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垦运行（项）。该科目年初未申请财政拨款预算，支出决算为 4.06 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2 年使用上级专项上年结转预算资金，用于山茶属林木种质资源库苗木资源采购。

6.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1,560.5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54.3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2.4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政策性工资调增，社保缴费、住房公积金基数提升等。

7.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279.68 万元，支出决算为 309.2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0.59%。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根据长财行指〔2022〕99 号文件追加真抓实干督查激励奖金 50 万元，年中安排用于补充公用经费的财政拨款预算。

8.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事业单位（项）。

年初预算为 1396.7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85.7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6.37%。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人员新增、在职人员的工资正常晋薪晋档、年内公积金补缴等财政拨款预算。

9.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技术推广与转化（项）。年初预算为 11.3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0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8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长沙市林木种苗管理站根据疫情防控要求，计划组织的林草种苗技术培训取消。

10.农林水支出(类)林业与草原(款)森林资源管理(项)。年初预算为 7.60 万元，支出决算为 7.5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74%。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业务经费开支，基本完成项目设定目标。

11.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动植物保护(项)。年初预算为 6.65 万元(部分项目年初未申请财政拨款预算)，支出决算为 186.6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806.17%。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一是局本级结转 2021 年中央林业改革发展资金（市县），年中安排用于保护和宣传野生动物的财政拨款预算；二是生态动物园年中下达上级项目资金，用于动物保护、华南虎专项支出。

12.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执法与监督(项)。年初预算为 21.1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0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0.04%。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遵守中央八项规定，控制业务经费开支，基本完成项目设

定目标。

13.农林水支出（类）林业与草原（款）林业草原防灾减灾（项）。年初预算为 10.15 万元（部分项目年初未申请财政拨款预算），支出决算为 56.7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59.31%。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为一是长沙市森林保护站年中追加中央财政林业改革发展资金 20 万元，用于林业有害生物防治工作。二是长沙市林木种苗管理站结转 2022 年上级专项资金 0.39 万元，用于种苗基地水损设施修复项目质保金；年中下达市级财政公共预算项目资金 26.86 万元，用于种苗基地雪灾受损设施建设。

14.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其他林业与草原支出（项）。该科目年初未申请财政拨款预算，支出决算为 758.13 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一是局本级结转 2021 年长沙市国土绿化度点示范项目第一批资金 0.71 万元；年中安排用于召开国土绿化试点示范项目作业设计审查会；根据长财预〔2022〕1 号文件追加 2022 年长沙市国土绿化试点示范项目第一批资金 38.25 万元，年中安排用于国土绿化试点示范项目市级抽查复核服务的财政拨款预算；二是长沙市森林保护站年中实际支出公共项目预算资金 38.17 万元，用于林业有害生物防治工作；三是长沙市林木种苗管理站年中实际支出公共项目预算资金及省级财政专项预算资金 198.9 万元，用于种苗基地运转经费支出、山茶属林木种质资源库建设、种苗基地白蚁防治、森林防火物资储备库维修等。四是长沙市林业和园林综合执法支队年中实际支出

公共项目预算资金 50 万元，用于生态绿心综合执法工作；五是生态动物园年中实际支出项目资金 56.97 万元，用于保障动物园区正常运转、动物收容救护、乌山基地费用等。

15.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公路养护(项)。该科目年初未申请财政拨款预算，支出决算为 1.18 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下达公共项目预算及省级财政专项预算资金，用于种苗基地林路养护支出。

16.交通运输支出(类)其他交通运输支出(款)其他交通运输支出(项)。该科目年初未申请财政拨款预算，支出决算为 5.98 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长沙市林木种苗管理站结转 2022 年上级专项资金，用于种苗基地林路养护项目质保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9,570.03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9,176.67 万元，占基本支出 95.89%，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393.36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4.11%，主要包括：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

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150.5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2.96 万元，完成预算的 81.70%，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决算数与预算数一致，与上年相比一致，主要原因为年初未安排预算经费。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7.62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2 万元，完成预算的 29.1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积极贯彻落实中央、省委、市委关于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公务接待行为。与上年相比增加 1.01 万元，增长 83.47%，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根据上级单位和省内外其他城市来长调研考察活动增多，接待任务逐步增加的实际情况，我局于 2021 年 8 月向市政府呈报了《关于请求追加接待经费的请示》（长林呈〔2021〕11 号）。经市政府批准，市财政局在 2022 年部门预算批复中下达我局公务接待费预算指标 5.00 万元，本年支出相应比上年增加。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预算为 67.83 万元，支出决算为 67.8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预算数一致，与

上年相比增加 67.83 万元，增长 100.00%，增长的主要原因：上年无相关支出，本年支出增加一是由于局本级 2021 年 9 月 11 日，经请示市政府批准同意购置公务用车两台。在 2022 年部门预算编制时，我局按规定申报了公务用车的资产配置计划。现经省机关事务局批复，同意我局购置一台价格在 30 万以下的新能源越野车，并于 2022 年 11 月购置到位。二是由于生态动物园 2022 年购置职工通勤班车一台，单价 44.95 万元，在政府采购平台购置。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 75.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2.92 万元，完成预算的 70.5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省委市委的规定办法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廉洁从政，进一步从严控制公务用车运行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与上年相比减少 3.83 万元，减少 6.74%，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各单位严格执行厉行节约原则，加强公务用车管理，。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2.22 万元，占 1.8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占 0.00%，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120.75 万元，占 98.20%。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精确到个位数），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无差异。

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2.22 万元，全年共接待来访团组 22 个、来宾 226 人次，主要是局本级、直属单位与国内相关单位交流工作情况及接受相关部门检查指导工作发生的接待支出。

3.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120.75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67.83 万元，局本级、生态动物园各更新公务用车 1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2.92 万元，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我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0 辆，与国有资产实际占用情况 19 辆不一致的原因：长沙生态动物园特殊工作用车如消防车、扫路车等 9 辆。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2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支出 0.0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0.00 万元，项目支出 0.0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局本级及直属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支。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2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支出 0.0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0.00 万元，项目支出 0.0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局本级及直属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收支。

十、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39.79 万元，比年

初预算数减少 4.25 万元,降低 2.95%,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51 万元,增长 0.37%。主要原因是:单位人数变动,预算增加,支出相应增加。机关运行经费与决算公开表格不一致的原因是:因 6 家局属非参公管理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故与公用经费不一致。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2022 年本部门开支会议 1.972 万元,其中:**局本级**项目经费开支会议费 1.77 万元,用于召开 2022 年全市林业工作务虚会、全省森林草原防火工作电视电话会、2022 年全省自然保护地工作电视电话会议暨全市自然保护地工作部署会、全省野生动植物资源管护工作电视会、2022 年清风行动联合执法专项行动会、中林集团来长洽谈油茶产业发展项目座谈会、油茶产业概念规划设计方案报告会等会议,人数 246 人,开支内容为会务用餐费(含用局会议室未租用外面场地的餐费)1.27 万元、专家评审费 0.50 万元。**局直属单位**:基本支出会议费 0.202 万元,主要用于召开区县参与全省林业系统外来入侵物种普查工作启动视频会议、全省林业有害生物防治工作现场会议、长沙市花境大赛工作部署会等会议,人数 51 人,开支内容为资料费 0.018 万元,会议餐 0.182 万元、参会人员核酸检测费 0.002 万元。

开支培训费 44.38 万元,其中:**局本级**:项目经费开支培训费 39.66 万元,用于开展林草项目资金管理网络培训,人数 1 人,开支内容为教学费 0.13 万元;森林督查林政综合管理系统培训,人数 20 人,开支内容为伙食费 0.10 万元;

森林火灾风险普查培训，人数 36 人，开支内容为伙食费 0.19 万元、师资费 0.4 万元；无人机航拍技术培训，人数 21 人，开支内容为教学费 5.88 万元；国土绿化试点示范项目现场观摩培训，人数 52 人，开支内容为师资费 0.20 万元、伙食费 0.27 万元；2022 年省森林督查暨图斑监测培训，人数 2 人，开支内容为住宿费 0.06 万元；2022 年林长制工作培训，人数 203 人，开支内容为师资费 0.20 万元、住宿费 8.932 万元、伙食费 4.908 万元、场租费 2.5 万元、资料费 0.36 万元；森林消防业务技能培训，人数 221 人，开支内容为住宿费 3.32 万元、伙食费 4.13 万元、场租费 1.00 万元、师资费 2.10 万元、训练用具 4.98 万元。**局直属单位：**培训费共计支出 4.7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培训费 3.55 万元，项目支出培训费 1.17 万元，主要用于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在岗培训，人数 141 人，开支内容为教学费 4.19 万元；参加国家林业和草原局管理干部学院举办第三、四期重大林草有害生物防控培训班，人数 1 人，开支内容为教学费 0.24 万元；新进人员岗前培训，人数 5 人，开支内容为教学费 0.29 万元。

我单位无举办节庆、晚会、论坛、赛事等活动的预算和开支。

十二、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528.2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852.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283.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393.25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939.6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61.49%，其中：授

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916.78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59.99%。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99.83%，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18.75%，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9.16%。

十三、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19 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2 辆、执法执勤用车 2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5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一是局本级待处置车辆 1 台；二是市森林保护站、市林木种苗管理站、市林业调查设计队各公务用车 1 辆；三是长沙生态动物园公务用车 2 辆、特殊工作用车如消防车、扫路车、驱赶车等 9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1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四、关于 2022 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整体支出 16,259.9 万元，其中项目支出 6,689.87 万元。本年度市级重点项目支出 11,278.11 万元（含转移支付）。

（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组织对长沙市林业局（本级）及直属单位 7 个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5,912.74 万元（含转移支付），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万元。从评价情

况来看，根据 2022 年初工作计划，我局积极履职，强化管理，较好地完成了年度工作目标。通过加强预算收支管理，不断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梳理内部管理流程，部门整体支出在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方面均发挥了良好作用，为服务林业事业发展提供了强有力的组织保证。

组织对“市级重点森林生态公益林补偿”“一县一特油茶花木产业专项”“森林防火安全专项”“生态廊道（防灾）专项”“森林资源保护专项”“其他林业发展专项”“湖南省森林植物园运转补助”“林长制专项”8 个重点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1,278.11 万元（含转移支付），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项目资金安排能满足完成目标任务的要求，工作任务完成情况良好，经费使用规范，预算支出的产出效果明显，所有项目均达到了预期绩效目标。

1.部门履职及履职效益情况：2022 年，根据年初工作计划，积极履职，强化管理，较好地完成了年度工作目标。通过加强预算收支管理，不断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梳理内部管理流程，部门整体支出管理水平得到提升。2022 年，局本级预算整体支出全部实行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全面完成了年初既定工作目标任务。

（1）坚持高效统筹，林长制促林长治积聚新动能。一是**制度体系更加健全**。桂英书记、建新市长签发市第 1 号林长令，强化林长令、林长会议、林长巡林、林长评分“四位

一体”林长履职，市级林长共巡林 30 人次；成立长沙市林长制工作委员会，组建林长制事务中心；率先全省开展县级林长述职、建立林长巡林“两单一函”工作机制，严格执行考核督导机制。二是**基层基础更加夯实**。率先全省创新性安排建设 57 个“三有三化”标准化乡级林长办，有效解决基层林业“无抓手”难题；完善“一长四员”网格化管护体系，增设科技员 396 人，累计开展培训 3061 人次，队伍建设不断加强，资金保障不断强化；全面启用湖南省护林巡护系统，专职护林员使用率达 100%，巡护里程 277 万公里，排名全省第一。评选“最美护林员”20 名，浏阳护林员黄蔚谷巡护履职带动破获跨省毒害古树重大案件，得到国家林草局、省林业局通报表扬。三是**“林长制+”成效更加明显**。长沙市率先全省建成并运行市级林业信息智慧化平台，浏阳智慧林业先后申报“全国林草领域信息技术创新应用优秀成果”和“全国林草信息化示范区”。“林长+检察长”推动修复林地 187 亩，追偿生态补偿等相关资金 2114 万元。宁乡市创新推行“百姓林长”，浏阳市创新推行“林长制+党建微网格”。长沙林长制典型经验得到人民日报、经济日报等中央省市主流媒体 50 余次宣传推介。

（2）坚持深耕主业，“三抓”工作打造新样本。一是**国土绿化数质有效提升**。建设国土绿化试点示范项目 17.43 万亩，完成人工造林 1.74 万亩，超额完成省林业局下达的年度任务；完成绿心生态廊道建设 0.41 万亩；2022 年、2023 年造林绿化上图任务均超额完成，上图率分别达到 128%、

103%；建成宁乡市沩山片区、沩水流域片区、靳江流域片区3个万亩生态公益林示范片区；建成绿化美化村庄13个；高标准承办省市领导义务植树活动，全市义务植树1800万株，全面开放植树基地120个；浏阳率先获批全省碳汇试点县。浏阳湖国有林场刘俊杰被评为全国绿化劳动模范。

二是产业融合发展实现突破。率先全省围绕全产业链建设出台油茶产业高质量发展实施意见，2022年油茶丰产林建设任务10万亩，实际建设近14万亩，完成率140%，油茶年产值提升至76亿元；成功举办首届“长沙茶油”产销对接会、首届长沙市花境大赛；落实耕地“非粮化、非农化”要求，探索花卉苗木转型升级路子，率先全省在雨花区设立首个省级花木产业示范园，建成长沙市山茶属省级林木种质资源库；成功创建5个全省第一批“湖南省五星级、四星级森林人家”，5个生态旅游活动入选“2022年湖南生态旅游节”系列活动（数量为全省第一），成功创建10个省级龙头企业、3家省级林下经济示范基地。

三是用地保障持续服务大局。加强重点项目使用林地服务保障，成功向省林业局争取增加林地定额100公顷，是年初指标的167%；加强国土空间规划“三区三线”划定对接，完成全市造林绿化空间适宜性评估，全市规划造林绿化空间面积37.28万亩；生态动物园与祥茂公司签订终止协议，逾时12年的动物园科普区遗留问题圆满解决，收回180亩闲置土地，新一轮园区提质规划和招商工作来势良好。

（3）坚持守牢底线，“三防”工作迈出新步伐。一是**森林防火取得全面胜利**。落实全省森林防火特护期、省政府封山

禁火令要求，全市封禁面积为 875 万亩，封禁比例 96.51%；完成县级生物防火林带规划编制，建设完成生物防火林带 223 公里，我市林火阻隔带密度以 4.27 米/公顷位列全省第三；基层森林防火应急救援队伍新增 147 支 6401 人；成功获批国家森林火灾高风险区综合治理项目，成功举办长沙市首届森林消防队伍业务技能大赛；特护期以来林业干部职工全部取消休假、下沉一线督查督导，查处并整改隐患 313 处，保障了国庆和党的二十大期间全市安全稳定，全市今年森林受害率 0.041‰，远低于省控指标 0.9‰，未发生较大及以上森林火灾，未发生林业安全事故。二是松材线虫病疫情防控出现拐点。林业有害生物成灾率控制在省控目标 4.22% 以下，无公害防治率达 100%；完成松材线虫病年度秋季普查，实现松材线虫病发生面积（由 38.29 万亩下降到 35.38 万亩）、疫点乡镇数（6 个乡镇实现无疫情）、疫点小班数（由 6708 个下降到 6251 个）、病死松树数（由 13 万余株下降到 11 万余株）“四下降”。长沙县松材线虫病防治社会化组织、绩效化承包经验被国家林草局推荐。三是防资源破坏力度明显增强。2020、2021 年森林督查图斑整改全面清零，2022 年森林督查图斑问题提前推动整改，2018-2022 森林督查图斑总体整改到位率 97.71%，排名全省第二；完成 2022 年草原督查变化图斑核查，核查率 100%；牵头落实生态绿心保护常态联合执法机制，案卷评查质量明显提升，实现“零行政复议、零行政诉讼、零群众投诉”；全市绿心区森林生态效益补偿标准提高至 90 元/亩，公益林管护率达 100%。

(4) 坚持系统治理，生态保护修复厚植新优势。一是**自然保护地保护全面加强**。完善全市自然保护地整合优化预案，全市风景名胜区整合优化成果经省林业局审核后已上报国家林草局审查；大围山省级自然保护区、岳麓山国家级风景名胜区、浏山国家纵风景名胜区等 8 家单位获评 2022 年度全省自然保护地管理评估“优秀等次”，为近 3 年获评数量最多。二是**湿地和古树名木保护全面加强**。修复完成 12 个小微湿地（分别是浏阳市 5 个、宁乡市 3 个、望城区 2 个、长沙县 1 个、芙蓉区 1 个），完成率 300%。完成年度 143 株濒危衰弱古树名木抢救复壮任务，成功打造望城区惜字郊野古树公园、浏阳市何家大屋古树公园、浏阳市仙湖古树名河公园、岳麓区曾家桥古樟公园 4 个省级古树公园，开展“发现古树名木之美”宣传活动，古树名木保护率达到 100%。三是**生物多样性保护全面加强**。在全市开展生物多样性资源调查，完成第一轮春夏季外业调查，启动实施生物多样性保护规划编制。完成长沙市山茶属省级林木种质资源库建设，荣获“湖南长沙油茶科技小院”称号。

(5) 坚持凝心聚力，党建和党风廉政建设呈现新局面。一是**政治建设根基更牢**。全面落实党的领导，坚定捍卫“两个确立”，坚决践行“两个维护”，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的各项决策部署，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制度，深入开展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实践活动，持续推进“金点子”工程，牢牢掌握意识形态主动权，稳步推进林业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二是**党建引领活力**

更足。全面构建党建引领，各基层党支部、处室及直属单位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党建工作年度考核获市直工委督察组肯定，支部换届选优配强支委班子，多名党员同志在市直机关“岗位大练兵 技能大比武”活动中荣获“学习达人、公文写作达人”称号，群团工会活力进一步迸发，“以高质量党建引领林业高质量发展”理念不断强化、成效不断彰显。三是**清廉建设举措更严**。积极接受市委巡察，迅速主动开展问题整改，层层压实党风廉政建设“两个责任”。严守中央八项规定、省委九项规定、市委“16条禁令”，积极培育清廉文化，深化廉政风险排查，有效衔接主体责任监督和派驻监督，营造了风清气正的林业政治生态。今年全局未新增一例违纪违规案件。

2.经济效益分析：（1）预算配置控制较好。财政供养人员控制在预算编制以内，编制内在职人员控制率 $\leq 100\%$ ；“三公”经费预算总额严格按照规定支出。（2）预算执行比较到位。支出总额控制在预算总额以内；全年没有新建楼堂馆所。（3）预算管理较为理想。制度执行总体较为有效，但仍需进一步强化。（4）“三公”经费总体控制较好，有预算不超支，无预算不安排。一是管理制度健全。我们严格预算管理，坚持执行财经和财务制度，修改并补充了《长沙市林业局政府采购内部控制制度》、《长沙市林业局公务接待、公务活动、会议培训管理办法》（长林办〔2022〕10号），进一步明确了政府采购事项的申请和报批程序、重点费用的审批手续和报销程序，加强了财务管理，规范了收支行为，

保证了财务管理工作规范有序进行。二是资产管理方面，建立了资产管理和清查制度，定期进行盘点和资产清理，总体执行较好。三是资金使用管理逐步加强。资金支出严格按照财务管理制度和国库集中支付规定执行，正确组织资金的筹集、调度和使用，债权债务及时结算、结清。费用开支有标准、有预算。所有支出均通过财政直接和授权支付方式办理，资金使用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四是部门预算收支严格按年初部门预算方案执行，部门预决算、“三公”经费预决算、绩效评价报告等按要求及时进行了公开。

3.效率性分析：2022年，我局及直属单位预算整体支出全部实行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管理，全面完成了年初既定工作目标任务。**一是荣获数项表彰：**浏阳市林长制工作荣获国务院真抓实干督查激励（排名全国第一）、长沙市林业局获评“全国绿化先进集体”（5年一评，近10年唯一一次获评）、“全国七五普法表现突出单位”（5年一评）、“全国森林防火先进单位”（3年一评，正在公示，我市为全省唯一）；长沙市荣获湖南省“湘林杯”考核优胜单位、林长制考核优秀单位，林长制工作荣获湖南省真抓实干督查激励（2022年）、成功创建2022届省文明单位、全省森林火灾风险普查和森林防火工作先进单位、湿地保护管理工作先进集体。**二是林业主要指标实现稳中有进：**森林覆盖率（55%）、湿地保护率（71.88%）均保持100%稳定；森林蓄积量净增长率3.5%；森林火灾受害率控制在0.9%以下，多项工作走在全国

全省前列。三是提升服务能力，持续推进“金点子”工程：2022年12345共签收办理113个工单，成功解决96个，解决率85%，回访不满工单1个，满意率99%，建议提案工作实现按时办结率、见面沟通率、代表委员满意率三个100%。四是加大林业宣传，开展专题宣传活动：全方位推介长沙林业特色工作，如长沙林长制典型经验得到人民日报、经济日报等中央省市主流媒体50余次宣传推介；开展“发现古树名木之美”宣传活动使古树名木保护率达到100%等等。五是建设节约型机关：确保机关大楼正常运转，环境整洁，全年无安全事故，设备故障率低于5%。

（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预算编制的口径与实际执行出现误差。一是部门实际支出与年初预算存在偏差。二是部分公共专项实际支出与年初预算存在偏差。主要原因：一是按照现行的预算编制原则，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都是按照上年度九月份的工资表反映的人数安排，而实际执行中单位工作人员往往有变动或流动。二是部分公共项目年初预算未细化且预算额度不准确，同进年中根据新的政策有所调整。

2.预算编制的分类和实行执行出现脱节。一是预算编制经济分类与实际执行有偏差。二是零基预算编制方法不完善。主要原因：一是预算编制的功能分类与经济分类不够细化，而实际支出中的情况更加多元化和明细化，出现了分类不一致的情况。二是部分公共项目经济分类缺乏科学测算论证，与实际执行存在差距。

3.绩效目标申报不精准，绩效管理待加强。根据市财政2022年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监控评审，我局等级虽为“优”，但存在不足之处：一是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填报不够全面具体；二是指标设置不够全面，未能全面反映项目产出与效益；三是指标设置不够精确，部分指标未细化量化；四是满意度完成值未按指标进行量化。主要原因：一是对绩效管理工作不够深入细致，绩效目标管理理解不到位；二是年初部门整体指标设置未充分考虑工作计划，目前由财务处负责申报、监控与评价，财务人员并不完全了解相关具体业务，业务部门参与度待提高，财务与业务部门联动待加强；三是部分部门项目为工作经费，绩效目标不便细化、量化。

4.资产和政府采购管理有待加强。一是资产管理基础工作不扎实。二是政府采购政策掌握不到位，预算执行率偏差较大。主要原因：一是资产管理制度落实不到位，存在资产处置流程过长，账实不符情况，同时资产管理信息系统更新不及时，使资产信息不完善。二是政府采购政策执行不到位或流于形式，政府采购工作与预算管理工作的没有深度融合。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本级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二、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三、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所发生的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五、“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因公出国(境)费。其中，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以及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支出；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食宿费等支出。

六、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反映长沙市林业局所属单位其他用于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方面的支出。

七、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行政运行（项）：

反映长沙市林业局机关本级的基本支出。

八、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长沙市林业局机关本级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九、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事业单位（项）：反映长沙市林业局所属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技术推广与转化（项）：反映长沙市林业局用于良种繁育、新技术引进、区域化试验、示范和推广等方面的支出。

十一、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动植物保护（项）：反映长沙市林业局用于动植物资源及其生态环境调查、监测，动植物资源保护管理、野外放归、巡护、濒危野生动物拯救、繁育，野生动物疫源疫病监测防控等方面的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执法与监督（项）：反映长沙市林业局用于执法与监督队伍建设，行政案件受理、查处和督办，行政许可、复议与诉讼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林业草原防灾减灾（项）：反映长沙市林业局用于病虫害、野生动物疫病病害等方面的支出。

十四、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项）：反映长沙市林业局用于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林业和草原方面的支出。

